

## 第九章

# 食物安全、 環境衛生和漁農業

香港透過多種方法、設施和嚴格規則，確保本港的食物可以安全食用。這些措施非常重要，因為本港有 95% 的食物由外地進口。此外，當局致力保持環境衛生，以促進公眾健康和提升市民的生活質素。

### 組織架構

食物及衛生局負責就本港的食物安全、環境衛生、動物衛生和漁農事宜制定政策，並分配資源以推行有關政策。

在促進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方面，該局與食物環境衛生署和漁農自然護理署緊密合作。

食環署負責確保本港出售的食物可供安全食用，並致力提高環境衛生水平。

漁護署負責推行漁農政策，除規管漁業和農業外，還提供市場設施、動物疾病診斷服務等基本設施和技術支援，協助漁農業保持競爭力。該署也管理漁農業貸款，並就動物健康事宜向政府提供專業意見。

### 公眾潔淨服務

食環署提供街道潔淨服務、家居廢物收集服務和公廁設施。潔淨人員每日清掃街道，次數由一次至八次不等，視乎實際情況而定。至於大街、天橋和高速公路，則由機動掃街車清掃。二零一零年，約 75% 的街道潔淨服務外判予私人承辦商。該署及其承辦商定期清洗街道和沖洗人流頻繁的行人路、小販黑點及街市。

食環署全年提供家居廢物收集服務。二零一零年，約 72% 的廢物收集工作外判予私人承辦商，該署及其承辦商每日收集約 5 300 公噸家居廢物。

食環署為使用率高的公廁提供廁所事務員。二零一零年，約 46% 的公廁有事務員當值。為改善公廁設施，該署年內繼續按計劃翻新 14 個公廁，並把 43 個旱廁改建為沖水式廁所。

對於在公眾地方破壞環境衛生(如亂拋垃圾、隨地吐痰和作出其他不合衛生行為)的人士，食環署和其他六個部門繼續採取嚴厲執法行動。二零一零年，食環署發出約 33 000 份定額罰款通知書。

為對抗人類豬型流感，政府取得撥款約三億元，供七個部門，即食環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社會福利署、渠務署、民政事務總署、漁護署和海事處推行連串改善環境衛生的措施。這些措施包括：徹底清洗 105 個衛生黑點；為逾 5 000 幢沒有物業管理組織的私人多層樓宇提供一次過的公共地方清潔服務；加強清潔和消毒公眾街市、公廁、繁忙街道和持牌食物業處所附近的後巷；以及加強有關個人、家居及環境衛生的宣傳和教育工作。

### 消除環境衛生滋擾

為了處理垃圾堆積、冷氣機滴水、私人住宅滲水等衛生滋擾事宜，食環署會發出《妨擾事故通知》，着令有關人士採取行動，停止滋擾，否則會予以檢控。年內，該署發出 3 887 份通知，並提出 146 宗檢控。

### 防治蟲鼠

預防蟲鼠傳播疾病是食環署的工作之一。該署除了不斷檢討防治蟲鼠的方法和策略外，還會每年在全港推行滅鼠和滅蚊運動，呼籲市民合力防止蟲鼠蔓延。

食環署繼續密切監察本港白紋伊蚊(主要的登革熱病媒蚊)的滋生情況。年內，該署的滅蚊小隊到可能滋生蚊子的地點進行約 790 490 次巡查，合共清理約 55 220 個滋生地點。

### 墳場和火葬場

食環署負責管理六個政府火葬場、11 個公眾墳場和八個公眾骨灰龕，並監察 28 個私營墳場的運作。

食環署除了推廣可持續推行的殮葬之外，還致力為市民提供更多其他悼念方式，以期改變社會的一貫殮葬傳統。政府鼓勵市民把骨灰撒在食環署轄下的八個紀念花園或指定的香港海域。

該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推出先導計劃，提供免費渡船服務，方便家屬把先人骨灰撒海。

此外，食環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推出網上追思服務，讓市民隨時隨地可透過專設網頁 ([www.memorial.gov.hk](http://www.memorial.gov.hk))，追思懷念逝去的摯愛親友。

### 食物業處所和其他行業的發牌工作

食環署是食物業的發牌當局，並負責向售賣限制出售食物(包括涼茶、奶類、冰凍甜點、壽司和刺身)的店鋪簽發許可證，以及向劇院、戲院、機動遊戲機中心等公

眾娛樂場所發出牌照。此外，該署亦負責簽發其他行業的牌照，例如私人泳池、商營浴室，以及經營厭惡性行業的工廠的牌照。同時，該署為酒牌局提供行政及文書服務支援。酒牌局是獨立的法定機構，專責簽發酒牌(包括會社酒牌)。

年內，該署處理了 3 580 宗食物業牌照申請、873 宗售賣限制出售食物許可證申請、1 690 宗公眾娛樂場所牌照申請、39 宗其他行業牌照申請、956 宗酒牌和會社酒牌申請，以及 34 宗在領有食肆牌照的處所內開設卡拉 OK 場所的許可證申請。

為配合政府的方便營商政策，食環署繼續簡化食物業發牌程序。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起，該署就出售多種簡單或即食食物和配製多種簡單或即食食物以供出售，供人在持牌食物業處所外進食，發出綜合食物店牌照。該署又在同日推出處理酒牌電腦系統，讓業界於網上申請酒牌或會社酒牌和繳交有關的牌照費。

### 食物安全和標籤

食環署轄下的食物安全中心，負責確保本港出售的食物可供安全食用。

二零一零年，食環署按照食物監察計劃，從進口、批發和零售層面抽取了約 64 455 個食物樣本，進行化學、微生物和輻射檢驗，以確保食物安全。

文錦渡食品管制辦事處和牲畜檢疫站全年檢查了 28 783 輛運載蔬菜的車輛，以及 45 543 輛運載活生食用動物(包括豬、牛、羊和家禽)的車輛。此外，該署檢驗了 5 507 325 隻活生食用動物，並抽取了 50 953 個血液樣本及 56 301 個尿液、糞便和組織樣本，以檢驗有關動物是否患病或體內含有殘餘獸藥。

年內，食物安全中心繼續檢討有關食物中殘餘除害劑及獸藥的規管架構。

規管營養標籤的規例於兩年寬限期屆滿後，已在二零一零年七月實施。在新規例下，除獲得豁免者外，預先包裝食物必須附有營養標籤，載有能量及指定標示營養素的資料。除了營養標籤外，規例還訂明標示營養聲稱的條件。新規例有助消費者在知悉食物資料下明智選擇食物、規管有誤導或欺詐成分的標籤和營養聲稱，以及鼓勵食品製造商提供符合營養準則的食品。

二零一零年六月，政府向立法會提交《食物安全條例草案》，以加強食物溯源能力，使政府在處理食物事故時可更有效追溯食物來源和迅速採取行動。《條例草案》規定食物進口商和分銷商必須登記，並要求食物商須妥為備存交易記錄。

食物安全中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成為指定的世界衛生組織食物(化學物)風險分析合作中心。中心會進行研究和專業交流、提升能力和參與緊急事故應變工作，致力在國際層面作出貢獻，促進公眾健康和食物安全。

### 防治禽流感的措施

香港實施一系列措施積極防禦禽流感。有關措施包括密切監察農場和街市、為雞隻注射禽流感疫苗，以及嚴密監察所有外地進口和本地禽鳥。

根據內地與本港達成的協議，所有從內地進口的家禽（鴿子除外）都必須注射 H5 禽流感疫苗。此外，政府獸醫也定期到內地的供港註冊家禽農場視察，確保供港家禽全都健康。

本港禁止散養雞、鴨、鵝、鴿、鸚鵡等家禽，違例者最高可處罰款十萬元。在禁令生效前已飼養家禽作寵物的人士必須申領豁免許可證才可繼續飼養，而賽鴿擁有人則必須持有展覽牌照。

寵物雀鳥商必須向衛生當局提交正式的衛生證明書或發票等證明文件，顯示雀鳥的來源地或雀鳥供應商的名稱和地址。來歷不明的雀鳥，一概不得售賣。此外，雀鳥商販須登記每宗交易的資料和更新管有雀鳥的記錄。

另一方面，為防止病毒在零售點積聚，政府繼續執行《2008 年食物業（修訂）規例》，公眾街市攤檔及新鮮糧食店內所有活家禽必須在每日晚上八時前屠宰。有關處所也不得在晚上八時至翌日上午五時存留活家禽。

此外，活家禽零售商還須遵守一套嚴格的安全規則，例如確保在零售點工作的員工穿着保護衣物；一旦發現家禽死亡，立即通知食環署；不得在處所內存放過量活家禽；以及在禽籠加裝透明膠板，避免顧客與家禽直接接觸。零售商也有責任防止顧客觸摸活家禽。

所有由外地進口的活家禽必須通過禽流感測試，才可交予進口商。

年內，政府暫停從有爆發禽流感的地方進口冰鮮或冷藏禽肉及禽鳥產品。如政府對有關地方所採取的監控措施滿意，而有關地方已呈報再沒有禽流感出現，便會撤銷禁令。

為有效監察禽流感，當局定期從家禽農場、家禽批發和零售市場，收集健康、患病或已死亡禽鳥的血液樣本及／或糞便拭子作測試。此外，也會從休憩公園和寵物店飼養的雀鳥，以及在濕地和其他地方的野鳥收集樣本。政府提供全日 24 小時服務，接收和檢驗禽鳥屍體或病弱的禽鳥。本港現正採用快速的實時聚合酶連鎖反應測試方法，以檢測樣本是否帶有禽流感病毒。此外，漁護署大龍獸醫化驗所新翼自二零零九年起投入運作，亦強化了動物疾病診斷服務的支援。

本地家禽農場的長期防控措施包括：要求農場適當保存農場運作記錄、加強清潔和消毒設施、把種雞及肉雞分開飼養管理，以及裝設金屬網防止小型雀鳥進入農舍等。

二零一零年，本地活雞農場有 30 個，農場的總最高飼養量為 130 萬隻。

漁護署為須執行銷毀家禽職務的人員舉辦培訓課程，並每年進行銷毀活家禽行動的演習。

## 監察豬隻中的流感病毒

政府密切監察人類和豬隻感染流感的情況，尤其是有否出現病毒基因變種或其他異常疾病。年內，少量本地飼養和進口的活豬感染人類豬型流感(甲型流感 H1N1) 病毒。漁護署加強巡查本地豬場，並監察場內飼養的豬隻健康。漁護署已提醒本地豬農提高警覺，嚴格執行各項生物安全措施，保持良好的農場及個人衛生。同時，食環署加強檢驗進口活豬，並提醒屠房員工和可能與活豬接觸的人注意個人衛生，以及在工作時戴上口罩和適當防護用具。食物安全中心製作了各種有關食物安全的資料，包括有關在進食前處理和烹煮食物(特別是豬肉)的提示。

## 公眾街市及熟食市場

食環署轄下有 103 個公眾街市(包括 25 個獨立熟食市場)，合共提供約 14 600 個出租攤檔，售賣新鮮糧食、熟食以至家庭用品等貨品。

食環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推出一次性的街市租約轉讓安排，讓公眾街市攤檔的經營者可正式成為租戶。合資格人士可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前向食環署提出申請。

為提高公眾街市經營的靈活性，食環署在一些有空置攤檔的街市引入服務行業、小食及烘製包餅攤檔。此外，為改善街市的使用情況，食環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推出先導計劃，把一些持續空置八個月或以上的攤檔以較優惠的底價及為期三個月的短期租約出租。

## 小販

食環署負責小販管理工作。截至二零一零年年底，本港共有 6 649 名持牌固定攤位小販和 522 名持牌流動小販。

食環署已完成小販發牌政策檢討工作，並簽發特定類別的新小販牌照，包括流動小販(冰凍甜點)牌照、就街上空置小販攤位發出的固定攤位(其他類別)小販牌照、固定攤位(擦鞋)小販牌照，以及售賣煙草和其他乾貨的固定攤位(其他類別)小販牌照。此外，食環署得到有關區議會的支持，放寬中區十個“大牌檔”牌照的轉讓及桌椅數量等限制，以保育屬於香港本土文化的“大排檔”。

## 屠房

食環署負責監管三所分別位於上水、荃灣和長洲的持牌屠房的衛生標準。

年內，該署在三所屠房共核證 43 174 份動物衛生證明書和 8 874 份本地生豬入場許可證，並收集 53 792 個牲口尿液及組織樣本，以監察是否含有殘餘獸藥。上述三所屠房共屠宰 1 718 028 頭豬、28 124 頭牛和 12 862 頭羊。屠房供應的肉類須經衛生人員檢驗合格，才可運往市場售賣。

食環署情報組人員繼續致力追查以冰鮮肉充當鮮肉出售的商販。此外，該署定期與香港海關及警方聯手遏止走私肉類活動，年內共進行 36 次突擊行動，提出 25 宗檢控，並充公 1.6 公噸走私肉類。

### 公眾教育

食環署在尖沙咀九龍公園設立衛生教育展覽及資料中心，並在旺角花園街市政大廈設立傳達資源小組，推廣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

年內，該署舉辦了 2 799 個衛生講座，對象是一般市民和不同類別的人士，包括食物處理人員、學童、長者和少數族裔人士。此外，該署有一輛可用作流動教育中心的車輛，以宣傳有關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的信息。該車輛於二零一零年改裝，以提供更多互動和多媒體設施。

食物安全中心邀請食物業協會和持牌食物業處所成為“食物安全‘誠’諾 2010-11”的承諾人，共同實施良好的食物安全措施。年內，共有 21 個食物業協會及超過 2 000 間食物業處所及零售點簽署“食物安全‘誠’諾”。

為配合二零一零年七月開始生效的營養資料標籤制度，食物安全中心繼續推行營養標籤宣傳及公眾教育運動，並通過不同的宣傳和教育途徑，加深市民對營養標籤的了解，鼓勵他們善用營養標籤的資料，明智地選擇食物。

### 漁農業

香港漁農業的規模較小。雖然政府沒有資助本地漁農業，但有向業界提供支援，協助他們改善產品質素，提高生產力和競爭力。

二零一零年，本地漁農業生產總值為 29 億元，各類產品所佔比率如下：蔬菜 3%、鮮花 34%、生豬 6%、活家禽 61%、淡水魚 4%、海鮮 26%。二零一零年，行內直接僱用約 16 300 人。

### 農業概況

本港農業主要採用精耕細作方式，生產優質的新鮮副食品。農地集中在新界區，只佔新界土地面積的 2%。最常見的農作物是蔬菜和鮮花，二零一零年生產總值約為 2.23 億元。豬隻和家禽是本地農民主要飼養的食用動物。年內，本地畜養豬隻的產值約為 1.76 億元，家禽(包括雞和雞蛋)產值約為 2.07 億元。

由於農地和人手不足，進口食品造成競爭，維持環保標準要支付高昂成本，而市民對農場衛生和農產品安全的要求也提高，本地農民必須適應迅速轉變的市場趨勢，才能持續發展。

漁護署鼓勵農戶種植安全而且質優的蔬菜，以開拓專門市場和提高競爭力。該署與本地有機耕作組織及蔬菜統營處合作，積極推廣有機耕種和開發有機蔬菜市場。該署又提供有機耕作支援服務，參與的農場有 152 個，總面積約 63 公頃。此外，該署



也推廣溫室密集式生產技術，以生產高價值作物。年內，三個改良蔬果品種，即小果番茄、紅肉小西瓜及綠肉網紋瓜，已介紹給農戶生產。漁護署與蔬菜統營處自一九九四年起合辦自願參加的信譽農場計劃，目的是為市場穩定供應安全質優的蔬菜。至今，參加計劃的農場共有 285 個，佔地約 1 812 公頃。

## 漁業概況

鮮魚是香港漁業最主要的原產品之一。二零一零年的捕撈量以及魚塘和箱網養殖量合共約為 171 800 公噸，總值 22.8 億元。

香港約有 3 900 艘漁船，共有約 8 200 名本地漁民和 4 700 名內地過港漁工在船上作業。他們主要利用拖網捕魚，佔漁獲量的 82%，重量約達 138 000 公噸。其他捕魚方法包括使用延繩釣、刺網、圍網等。二零一零年總漁獲量約 168 000 公噸，估計批發總值為 21 億元，其中供應本地食用的漁獲約為 46 000 公噸。

本港有 1 035 名海魚養殖人士獲漁護署簽發牌照，在 26 個指定魚類養殖區作業，年內向市場供應約 1 512 公噸活海魚，總值為 1.18 億元。

養殖淡水魚和鹹淡水魚的魚塘，大部分位於新界西北部。隨着新界區日漸都市化，供銷售的塘魚產量逐漸縮減。年內，塘魚養殖業的總產量約為 2 190 公噸，佔本地食用淡水魚的 4%。

為促進漁業持續發展和存護香港水域的漁業資源，漁護署繼續打擊破壞性捕魚活動。

漁護署也繼續協助漁民轉用可持續發展的作業模式。政府以提供貸款的方式，協助漁民轉而從事可持續發展的漁業或相關業務，並協助養魚戶拓展水產養殖業務。內地漁業管理機關每年都在南海實施休漁期，該署會向受影響的漁民提供技術支援、聯絡服務和信貸安排。漁護署在二零一零年的休漁期期間舉辦四個免費漁民培訓課程，為漁民提供轉型至可持續發展作業模式所需的知識及技術。

漁業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就香港漁業持續發展的長遠目標和方向，以及相關策略，向政府提出建議，並在二零一零年向政府提交報告。在詳細考慮委員會的建議後，政府提出實施一系列的漁業管理措施，包括禁止在香港水域拖網捕魚。為了減少有關措施對拖網漁民生計造成影響，政府建議為受影響的拖網漁船推出一次性的自願回購計劃。

受影響的拖網漁民如符合資格準則，可獲發特惠津貼，而受影響的本地漁工則可獲發一筆過補助金。政府亦會推出特別培訓課程，協助拖網漁民及其僱用的本地漁工掌握轉型至其他可持續發展作業模式，包括海魚養殖業及休閒漁業所需的技術和知識。漁護署會實施多項漁業管理措施，當中包括把一些購回的拖網漁船用作人工魚礁，以助恢復香港水域的漁業資源。

政府亦正考慮其他漁業管理措施，包括：(1) 限制新漁船加入捕撈業；(2) 禁止非本地船隻在香港水域捕魚；(3) 限制本地非漁船類別的船隻在香港水域捕魚；以及 (4) 把香港水域內重要的魚類產卵和育苗場指定為漁業保護區。

為了促進本港水產養殖業的持續發展，漁護署進行相關的研究，並為養魚戶提供技術支援服務。該署繼續推行魚類健康管理計劃，協助養魚戶預防、診斷和控制魚類疾病，從而減少損失。

漁護署推行良好水產養殖管理計劃，以提升本地養魚場的管理水平。按照這項計劃，該署派員定期收集養魚場的水質及魚類樣本以作檢測，並舉辦座談會，向養魚戶介紹新的養殖技術和良好管理方法。此外，該署又繼續物色具銷售潛質的新品種，推給本地養魚戶。

漁護署的“優質養魚場”計劃繼續受到歡迎，這項自願參與的計劃旨在協助加強水產養殖業的競爭力。參加者須採用良好的方法，提升養魚場的環境衛生水準和養魚質素。養魚在出售前必須通過測試，包括關於魚體內殘餘藥物及重金屬含量的檢測，以確保可供安全食用。目前有 97 個養魚場參加了這項計劃。

二零一零年，這些養魚場共售出逾 13 200 公斤獲計劃認證的養魚，包括烏頭、黃魴、青斑、石蚌、細鱗、紅魚、星鱸、紅魷及黑鯧。所有獲認證的養魚都附有“優質養魚場”的品牌標籤，方便市民識別。該署與魚類統營處合力鼓勵業界建立優質品牌。

漁護署致力發展本地孵化和培育魚苗，並在二零一零年舉辦寶石魚人工誘產和魚苗孵化工作坊，向養魚戶推廣有關技術。

漁護署利用名為“生物過濾器”的特別設計人工魚礁，改善魚類養殖區的水質和海牀狀況。滘西、深灣及蘆荻灣魚類養殖區已投置了“生物過濾器”。該署正研究其他“生物過濾器”設計，以更切合不同魚類養殖區的情況。

為保護海魚養殖業，漁護署繼續監察紅潮，在紅潮形成初期及早察悉，盡快採取適當行動。該署除了通過各個魚類養殖區的紅潮支援小組，發出紅潮警報外，也通過該署網頁和新聞公報發布紅潮消息。二零一零年，本港水域共錄得 15 宗紅潮。

## 批銷管理

新鮮副食品在漁護署、蔬菜統營處、魚類統營處和私人管理的批發市場批銷。年內，政府批發市場共銷售蔬菜 270 000 公噸、家禽 13 000 公噸、淡水魚和漁業產品 48 000 公噸、鮮果 96 000 公噸、蛋 67 000 公噸，總值 55 億元。

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和長沙灣副食品批發市場，是漁護署所管理的兩個最大型綜合食品批發市場。以西區副食品批發市場為例，場內設有淡水魚、蔬菜、鮮果和蛋市場，顧客可在同一大樓內購買多種新鮮副食品。



漁護署也管理位於北區和長沙灣，分別批銷新鮮蔬菜和活家禽的兩個臨時批發市場。

蔬菜統營處是根據《農產品(統營)條例》成立的法定機構，提供有秩序的蔬菜統銷服務。統營處從蔬菜銷售額中抽取佣金，為菜農和商販提供銷售設施、運輸和除害劑殘餘測試等服務，盈餘則用作農業發展及農民子弟獎學金。二零一零年，統營處銷售了 156 495 公噸蔬菜，總值 9.36 億元。

魚類統營處是根據《海魚(統營)條例》成立的法定機構，其下設有七個批發市場，提供有秩序的批銷服務，收入來自售魚的佣金和使用市場設施的收費。年內，已運作約四十年的臨時青山魚類批發市場已永久遷至屯門第 44 區的新聯用綜合大樓內，向區內漁民、海魚批銷商提供現代化的海魚批銷設施和服務。統營處的盈餘都用於漁業，包括為漁民提供低息貸款、改善市場服務和設施、為漁民及漁民子弟提供訓練補助金和獎學金。年內，經統營處銷售的海魚約 47 700 公噸，總值 16 億元。為協助推廣本地漁產品，統營處轄下的魚類產品加工中心繼續發展優質漁產品。

### 監控動物疾病

漁護署是本港的檢驗檢疫部門，負責監管動物的進出口，以防止動物疾病傳入。漁護署亦會根據輸入香港動物及動物產品的種類、用途及來源地疫情等，作出風險評估。如有需要，該署會與外地獸醫部門商討進口有關動物及動物產品到香港的檢疫要求。

二零一零年，該署共簽發約 5 500 張動物入口許可證，這些動物包括狗、貓、馬匹、爬蟲類、雀鳥、動物園的觀賞動物及食用動物，例如豬和牛。

### 檢疫偵緝犬計劃

為加強堵截非法進口動物，漁護署推行檢疫偵緝犬計劃。檢疫偵緝犬能偵測收藏在行李或多層衣物之下的活生哺乳類動物、雀鳥、爬蟲以及其他動物產品。檢疫偵緝犬在各邊界管制口岸執勤，包括落馬洲、深圳灣和香港國際機場。二零一零年，檢疫偵緝犬協助檢查了超過 279 000 名入境人士、370 架車輛及 14 000 件郵包。

### 動物管理

為了防禦動物疫病、規管動物售賣，以及教育市民尊重和愛護動物，漁護署採取多項動物管理措施。

狂犬病在香港受到有效控制，自二十世紀八十年代起本港已再沒有發生狂犬病。二零一零年，約有 59 300 隻注射了狂犬病疫苗的狗獲發牌照。年內，約有 10 600 隻狗和 4 300 隻貓被送到漁護署動物管理中心，大都是流浪貓狗，部分則遭市民棄養，漁護署為健康溫馴的貓狗安排領養服務。

所有寵物店必須向漁護署領取牌照，方可售賣動物。漁護署會定期巡查持牌寵物店，確保店鋪沒有違反發牌條件。此外，寵物店現時只可售賣從認可來源取得的狗隻。

漁護署推行宣傳運動，通過海報、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新聞公報及展覽等各種媒介，推廣尊重和愛護動物的信息。為響應世界狂犬病日，該署在二零一零年九月舉辦動物衛生工作坊，邀請海外動物專家參與。年內，該署舉辦了九個流動展覽，旨在推廣履行寵物主人責任和預防狂犬病的意識。

### 2010 年亞運會馬術比賽

2010 年廣州亞運會馬術比賽於十一月在廣東省從化舉行。漁護署參考二零零八年奧林匹克運動會及殘疾人奧運會馬術項目在香港舉辦期間累積的經驗，就馬術比賽的相關事宜為內地有關部門提供專業意見及協助。

#### 網址

食物及衛生局：[www.fhb.gov.hk](http://www.fhb.gov.hk)

食物環境衛生署：[www.fehd.gov.hk](http://www.fehd.gov.hk)

漁農自然護理署：[www.afcd.gov.hk](http://www.afcd.gov.hk)